

人民法院公告

河北省公告权威发布平台

河北昆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鑫宝源预拌混凝土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冀0110民初3655号民事判决书及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监督卡。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

关占强：

本院受理原告宿义才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审判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开庭时间为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晋州市人民法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

晋州市人民法院

郝艳丽：

原告刘小兵诉你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期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正定县人民法院

李永革、杨丽红：

原告正定县九星商贸有限公司诉你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立即给付原告货款22000元。2、案件受理费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三法庭第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正定县人民法院

高吉辰：

原告于书章诉你为劳务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期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正定县人民法院

曹向丽、李宝军：

原告王静茹诉你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期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正定县人民法院

刘建帮、赫阳：

原告王博诉你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期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正定县人民法院

乔树军：

原告任书芬诉你为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期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正定县人民法院

陈家伟、陈冬妍：

原告钱建国诉你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期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正定县人民法院

靳雄：

原告刘小兵诉你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期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正定县人民法院

史素芳、蔡双全：

本院受理原告平安普惠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为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冀0123民初29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审理庭一审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正定县人民法院

岳立英、胡军利：

原告赵志斌诉你为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知期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赵县人民法院

常利、韩金增：

本院受理上诉人焦江涛因与被上诉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邯郸复兴支行、常莉、韩金增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7）冀04民终5863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丽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大业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诉你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敬习、邢亚南、邢建昌：

本院受理彭占红诉张敬习、邢亚南、邢建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布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深泽县人民法院

智安：

本院受理原告杨梦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冀0181民初268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辛集市人民法院

赵业平：

本院受理原告赵大民诉你与被告王少华、曹秀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审判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监督卡、司法公开告知书及开庭传票。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立即给付原告货款22000元。2、案件受理费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三法庭第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辛集市人民法院

杨幸果：

本院受理武焕民与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满的第3日下午3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高邑县人民法院

信世鹏：

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河北高远红木城贸易有限公司申请执行你为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申请人为2017年11月8日申请执行，本院于2017年11月10日立案执行。现依法公告向你送达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财产申报表。自公告期满15日内来本院执行局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正定县人民法院

信世鹏：

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河北高远红木城贸易有限公司申请执行你为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依法查封被执行人宿世鹏名下的红木家具(商城C区世鹏红木家具)进行评估。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随机选取评估机构通知书、现场勘验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限你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到本院审判楼217室随机摇号选取评估机构，于公告期满后第7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进行现场勘验。无正当理由由缺席视为放弃权利。

正定县人民法院

王建强、河北浦发担保有限公司、曹运武：

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唐红利申请执行你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依法查封被执行人王建强名下位于正定县正定镇晨光小区1-2-101房产一处和冀ABY898号小型普通客车一辆进行评估。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随机选取评估机构通知书、现场勘验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限你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到本院审判楼217室随机摇号选取评估机构，于公告期满后第7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进行现场勘验。无正当理由由缺席视为放弃权利。

正定县人民法院

河北新伟化工有限公司、黄文亚、梁建设、张志伟、王利民、高万全、北京市崇文区天坛西里东区8号楼4单元303室房产各利害关系人：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18年4月4日上午10时至2018年4月5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0311/22）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位于北京市崇文区天坛西里东区8号楼4单元303室房产。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沈法官，电话0311-85650795，淘宝技术咨询电话：400-822-2870。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河北华旗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天资工贸有限公司、君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李银霞、马军锋、刘岳山、崔淑英、柏立强、闫胜渤、刘聚社、聂立峰、贾喜昌、石家庄市新华区合作路小区19-6-101室房产各利害关系人：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18年4月4日上午10时至2018年4月5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0311/22，户名：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位于石家庄市新华区合作路小区19-6-101室房产。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沈法官，电话0311-85650795，淘宝技术咨询电话：400-822-2870。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田云华、曹凤考、王玉成、梁聚芬、梁秀芬、梁晓武、温立新、安淑红、张奎英、刘建英、张登峰、孙红艳、刘炳琴、石家庄时速传媒广告有限公司、梁海峰、河北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石家庄市井陘县隆山大道路南井陘县隆山城市广场A-2、A-3、A-4、A-5、A-6地下商业商铺各利害关系人：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将于2018年4月9日上午10时至2018年4月10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http://sf.taobao.com/0311/22）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石家庄井陘县隆山大道路南井陘县隆山城市广场A-2、A-3、A-4、A-5、A-6地下商业商铺。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以及优先购买权人等利害关系人，请于拍卖结束前与本院联系，逾期视为放弃相关权利。联系人宋法官，电话0311-67795090，淘宝技术咨询电话：400-822-2870。

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

新乐市恒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的钱翎群与张增仰、李建柱、安义峰及你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宏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陈建军、闫月桢：

本院受理原告晋州市鸿业建材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时间分别为公告期满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晋州市人民法院

本院在执行刘军玲与梅江、高冉、郝大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因被执行人一直没有履行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5）裕民一初字第00558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义务，现依法对梅江、高冉名下共有的位于石家庄市鹿泉开发区盛泽●果岭湾18-2-401房产进行拍卖。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被执行人梅江、高冉名下共有的位于石家庄市鹿泉开发区盛泽●果岭湾18-2-401房产
拍卖时间：2018年4月9日10时至2018年4月10日10时止
二、拍卖标的权属所有人：梅江、高冉
三、拍卖机构：淘宝网
联系人：周伙
联系电话：0311-88706076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关向阳：

本院受理原告卢秀福诉你、宋宝莲、刘建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司法公开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10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虎什哈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深平县人民法院

邯郸市佰司特装饰装修公司：

本院受理（2018）冀0424民初261号原告王成杰诉你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成安县人民法院

易县云翔建材有限公司、易县竹辉商贸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们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碑店支行、许巨江、董振辉执行异议之诉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高碑店市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高碑店市人民法院

冯爽：

本院受理原告李书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高碑店市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高碑店市人民法院

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因银行汇票丢失，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一十九条规定，现予公告。

一、公示催告申请人：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二、公示催告的票据：中国农业银行银行汇票，票号：10300042/21875369；出票日期：2013年8月19日；收款人：山西电能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申请人：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出票行：河北省石家庄市槐安支行；出票金额：10000元。
三、申报权利的期间：自2018年3月1日起至2018年4月30日止。
四、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果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作出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在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石家庄市裕华区人民法院

陈新：

本院受理原告陈萌萌与你及陈萍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乐市人民法院

郭德海：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顾宏路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蒋志林：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顾宏路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秦朋云：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顾宏路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士彬：

本院受理原告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顾宏路支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号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河北法制报

责编：刘丽丽
邮箱：hbfbzs@163.com

赵县兴达纸板厂：

本院依法受理原告田西波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监督卡及（2018）冀0133民初304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赵县人民法院

赵县兴达纸板厂：

本院依法受理原告权文全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监督卡及（2018）冀0133民初306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赵县人民法院

张杏娟、朱松雷：

本院受理原告靳小平（译）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赵县人民法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赵县人民法院

刘轶伟：

本院受理原告尉少强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赵县人民法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赵县人民法院

李全、赵志保：

本院受理原告闫锋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赵县人民法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赵县人民法院

杨立业、张俏俏、任利涛：

本院受理原告白伟刚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赵县人民法院

河北合恒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王舒昕诉你股东资格确认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杨兰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泰华支行：
本院受理原告白从斌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杨茂：

本院受理原告石家庄信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河北天地燃气供应有限公司、鲁峰辉、孙允毅、徐薇：

本院受理原告孙朋瑞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袁能：

本院受理原告曹朋明与被告袁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的（2017）冀0108民初337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石家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石家庄市裕区人民法院

本院于2017年11月17日立案受理申请人石家庄坤高商行的6969号公示催告申请,对其遗失的票据号码10401330003164969,出票行为中国银行东岗路支行的转账支票依法办理了公示催告手续。公示催告期间无人申报权利。本院于2018年2月28日判决:一、宣告申请人石家庄坤高商行持有的号码10401330003164969、票面金额3063元的转账支票无效;二、向本判决公告之日起,申请人石家庄坤高商行有权利向权利人请求支付。

石家庄市裕区人民法院

王丹丹：

我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定支行申请执行你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依法查封被执行人王丹丹名下位于正定县常山西路106号金星世纪嘉苑8-2-401室房产(证号：029000675)一套进行评估。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随机选取评估机构通知书、现场勘验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限你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到本院审判楼217室随机摇号选取评估机构，于公告期满后第7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进行现场勘验，无正当理由由缺席视为放弃权利。

正定县人民法院

于德水：

原告石家庄空港工业园盛佰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诉你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已裁定进行再审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7）冀0123民监1号民事裁定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期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正定县人民法院

正定县润达木器厂、祁爱国：

原告冯宁诉你为劳务合同纠纷一案，本院已依法受理，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限期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期满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河北省正定县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

正定县人民法院

任明欣：

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分公司诉你为追偿